



秦淮灯会



大报恩寺遗址景区夜游客流爆满

大报恩寺遗址景区供图



熙南里的夜晚热闹又安逸

谁说江苏人没有夜生活

布局商业、旅游、健康、研学、展演
江苏出台15条措施拓展夜消费新业态

近年来，夜间已逐渐成为居民消费的“黄金时段”，夜经济正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。1月8日，江苏省政府召开《江苏省繁荣夜经济激发消费活力若干措施》（以下简称《若干措施》）新闻发布会。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这是江苏首次出台关于繁荣夜经济的系统性政策文件。《若干措施》从科学谋划、丰富供给、加强保障、规范发展等4个方面综合施策，提出15条具体措施，从商业、旅游、健康、研学、展演等5个重点领域着手，全方位多层次拓展夜消费的新场景、新业态。

现代快报/现代+记者
杨晓冬 王益
现代快报资料图片（除署名外）



中国大运河博物馆

夜游、夜娱 夜展、夜健 夜食、夜购

越“夜”越精彩

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“大力提振消费、提高投资效益，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”列为2025年九大重点任务之首。“省商务厅会同省公安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体育局等14个部门，在广泛听取重点企业、相关行业协会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，形成了《江苏省繁荣夜经济激发消费活力若干措施》。”江苏省商务厅厅长司勇介绍，这也是江苏首次出台关于繁荣夜经济的系统性政策文件。

记者了解到，江苏将引导各地按照“市场主导、政府引导、分类培育、完善配套、逐步推进”的原则，进一步完善全省夜消费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，提升重点街区、重点商圈、重点景区、重点便民生活圈、重点场馆的夜消费功能，促进夜消费集聚发展。同时，深化“苏新消费”品牌内涵，将夜食、夜购、夜宿、夜游、夜娱、夜演、夜展、夜读、夜健等各领域的夜消费整合纳入“苏新消费”品牌活动内容，鼓励各地结合当地产业特色、人文历史，打造具有“烟火气、江苏味、国际范”的夜经济品牌，支持“夜之金陵”“姑苏八点半”“龙城夜未央”等地方品牌继续扩大知名度，让江苏各地越“夜”越精彩、越“夜”越繁华。

围绕夜消费“氛围”营造，江苏将强化需求激发，探索发放分时消费券、夜间消费券等，鼓励知名平台推出城市“夜消费地图”，支持机构、企业开发夜经济主题系列数字产品、服务，为夜间消费者提供精准导购、在线互动、直播购物等服务，完善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生态圈。

从5大重点领域入手 点亮江苏特色“新夜态”

“当前，我省夜消费仍以餐饮、购物为代表的夜食、夜购为主，休闲娱乐方面的夜游夜娱、人文题材的夜学夜健等消费供给还不多，‘夜活力’还有进一步激发的空间。”司勇表示，《若干措施》将从商业、旅游、健康、研学、展演等5个重点领域着手，全方位多层次拓展夜消费的新场景、新业态。

活跃“夜商业”

江苏鼓励各类商业场所和主体，在适合地点规范开展店外促销和外摆经营活动，适当延长营业时间，大力发展首发、首店经济，支持开展新产品新业态新场景的展览展示展演。支持开展夜间特定时段“集中夜市”“后备箱集市”等活动，支持举办“老字号嘉年华”“老字号奇妙夜”等活动。

点亮“夜旅游”

省市联动开展“水韵江苏”主题夜间文旅消费促进活动，鼓励高等级旅游景区推出更多优质夜游产品，支持各地打造沉浸式体验性夜间文旅消费新业态新场景。鼓励创设“乡村夜市”等乡村夜经济载体。大力发展特色民宿、室外露营、篝火晚会、户外电影、星空拍摄等特色活动。

倡导“夜健康”

鼓励体育健身运动项目延长营业时间。利用公园、广场、健身场馆等载体，举办适合大众参与的笼式足球、街头篮球、荧光夜跑、广场舞等健身活动。

开展“夜研学”

研究制定夜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，推动夜校大力改善办学条件，推进各类公共文化教育设施资源转化为全民终身学习的资源。

推动“夜展演”

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延长博物馆、图书馆、科技馆、美术馆、社区文化中心等场所开放时间。如在寒暑假和法定节假日期间，省直博物馆延长开放时间，全年累计延长开放日不少于60天，累计延长开放时间不少于90小时。繁荣夜间演出市场，鼓励各地围绕重点演出活动推出住宿、餐饮、旅游等联动优惠举措。

降费用、加服务 全方位加强配套保障

《若干措施》从三个方面明确了要加强配套保障，架起夜经济的“安心桥”。这些措施可见可感可及，不仅让消费者放心，也让经营主体安心，更加考虑到了夜经济各个环节的参与者。

在政策支持方面

鼓励各类支付平台针对夜经济发放消费券、消费补贴，降低夜经济经营者平台服务费用。鼓励各地对经允许临时占用道路、临时利用公共场所开展夜间经营的活动免收相关费用。

在交通配套方面

根据夜间客流需求，做好公交线路布局、站点设置、运力等动态评估调整，因地制宜设置夜间动态路内停车位。

在就业支撑方面

因地制宜组织“人才夜市”，鼓励有条件的地区针对医护、警察、环卫、安保、外卖、司机、志愿者等需要夜间工作的群体，提供专属夜间食堂、24小时药店等公益服务。

建立审慎包容的机制 守护城市“烟火气”

夜经济一头连着经济发展，另一头连着居民生活。城市的“烟火气”不能成为影响居民正常生活的“油烟”“尾气”。司勇表示，为确保夜经济在规范健康有序发展的前提下提升活力，措施从审批许可、监管执法、制度建设等角度谋划，特别提出了建立审慎包容的机制，引导规范发展。

《若干措施》强调科学规划，遵循市场化运作规律，积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夜经济发展。也强调智慧服务，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设智慧城市智能监控系统和信息服务平台，以数字赋能监管。

在监管上，强调包容审慎，依法依规降低准入门槛，简化审批手续，放宽夜间促销活动、展览展示展演、外摆经营等审批。强化事中事后监管，准确、柔性把握执法尺度，避免“一放就乱、一管就死”。

与此同时，《若干措施》结合夜经济季节性特点，动态梳理摸排夜经济活动场所部位，以视频、实兵相结合的巡逻模式，实现“服务有感、管理无感”。持续开展露天烧烤和夜市餐饮油烟污染专项整治，解决群众反映集中的油烟扰民问题。强调规范有序，优化夜消费维权服务和投诉渠道，不要脏乱差，也不要假伪劣，积极维护消费者权益。